

## 第 7 屆原住民族語單詞競賽初賽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原住民族委員會第 7 屆單詞競賽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透過族語單詞競賽活動，讓原住民族學生可以在遊戲競賽中「認識」及「熟背」族語單詞，當熟背的族語單詞累積到一定量後，即可結合習得的句型結構，自然而然強化族語「聽」、「說」、「讀」、「寫」的能力，有效提升原住民族學生族語學習興趣及成效。

參、辦理機關：

一、指導單位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。

二、主辦機關：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。

三、承辦機關：臺中市和平區自由國民小學。

四、協辦機關：彰化縣政府、臺中市東勢區中山國小。

肆、競賽時間及地點：

一、競賽期程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4 月 15 日(星期五)下午 5 點止。

(二)競賽時間：111 年 4 月 24 日(星期日)上午 9 時起。

二、活動地點：臺中市東勢區中山國小(臺中市東勢區中泰街 88 號)。

伍、實施方式：

一、競賽組別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

(一)國小組：

1. 組隊方式：位於原住民族地區之學校須以單一學校組隊，其餘學校可跨校組隊。

2. 參加對象：國民小學一年級至六年級學生。

3. 各隊人數：每隊 5 至 8 人。

(二)國中組：

1. 組隊方式：位於原住民族地區之學校須以單一學校組隊，其餘學校可

跨校組隊。

2. 參加對象：國民中學一年級至三年級學生。

3. 各隊人數：每隊 5 至 8 人。

(三) 瀕危語別組：

1. 組隊方式：分作國小及國中組，各隊可採單一學校或跨校方式組隊。

2. 參加對象：國小組為國民小學一年級至六年級學生；國中組為國民中學一年級至三年級學生。

3. 參加人數：每隊 5 至 8 人。

二、單詞範圍、題型：

(一)單詞範圍：以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學習詞表為範圍，測試參賽者單詞「聽」、「說」、「讀」、「寫」的能力。

(二)題型：依序作答

1. 看圖卡說族語

2. 看中文說族語

3. 看族語說中文

4. 聽族語說中文

二、賽制：

(一)首輪賽各隊伍隨機進行 2 場比賽，依 2 場比賽總得分加總高低取前 4 名進入複賽，如報名隊數 4 隊以下(含 4 隊)則直接進行複賽。

(二)晉級複賽之隊伍進行 2 場比賽，依 2 場比賽總得分加總高低取前 3 名。

(三)總得分加總排序以原始分數為主。

三、競賽方式：

(一)依序作答：題數每隊各 40 題，每類型題目各 10 題，由參賽隊伍全體隊員以選定之族語別依序作答，每題 5 分，除「看中文寫族語」每題回答

時間 6 秒，其餘題目每題回答時間 3 秒，逾前方時間者不予計分，每答對 1 題得 5 分。

(二)若首輪賽累計分數加總相同，即加賽 1 場依「看圖卡說族語」及「聽族語說中文」得分高低決定晉級隊伍，複賽亦同。

(三)聽族語說中文，未能聽清楚時，僅能要求重聽乙次。

(四)參賽選手未達 5 人，視同棄權。

### 陸、報名時間及須知：

一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1 年 4 月 15 日(星期五)下午 5 點止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報名請繳交報名表

(一)親自報名：親至臺中市和平區自由國小教務處報名(臺中市和平區自由里東崎路二段 49 號)。

(二)email 報名：將報名表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電子信箱  
manek0709@hotmail.com

(三)傳真報名：將報名表以傳真方式為之，傳真號碼為【04】25911374。

(四)聯絡電話：【04】25911342 分機 13 轉陳弘偉主任。

(五)為利比賽當日獎金發放，請參賽隊伍先行填妥附件二獎金領據個人資料。

三、決賽：參賽隊伍由地方政府薦派，薦派方式如下：

(一)一般語別組(國小組及國中組)：

1. 初賽該組別報名 9 (含) 隊以下：薦派國小組及國中組各 2 隊伍。

2. 初賽該組別報名 10 (含) 隊至 19 隊：薦派國小組及國中組各 3 隊伍。

3. 初賽該組別報名 20 (含) 隊至 29 隊：薦派國小組及國中組各 4 隊伍。

(二)瀕危語言別，不限薦派隊伍數逕參加全國決賽。

### 柒、競賽評判標準：

一、評審委員資格條件：

(一) 競賽裁判須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：

1. 熟悉競賽族群之歷史文化，且具族語聽、說、讀、寫之能力者。
2. 通過原住民族委員會族語師資認證考試者。

(二) 競賽裁判及出題人員不可為參加隊伍之帶隊老師。競賽時主辦單位應聘請熟悉參隊伍方言別之裁判。

#### 捌、獎項與名額：

一、各組分取優勝隊伍前 3 名及佳作若干名。

二、參賽隊伍未得分數者不予獎勵。

三、國小組：

(一) 第 1 名新臺幣 18,000 元。

(二) 第 2 名新臺幣 14,000 元。

(三) 第 3 名新臺幣 10,000 元。

(四) 佳作若干名新臺幣 1,000 元。

四、國中組：

(一) 第 1 名新臺幣 18,000 元。

(二) 第 2 名新臺幣 14,000 元。

(三) 第 3 名新臺幣 10,000 元。

(四) 佳作若干名新臺幣 1,000 元。

五、瀕危語別組：

(一) 第 1 名新臺幣 18,000 元。

(二) 第 2 名新臺幣 14,000 元。

(三) 第 3 名新臺幣 10,000 元。

(四) 佳作若干名新臺幣 1,000 元。

玖、本計畫辦理初賽之承辦、協辦學校有功人員、工作人員及獲得前三名隊伍指導老

師，依據臺中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獎勵要點相關規定，並經本府教育局同意給予獎勵。

壹拾、活動經費：本活動所需經費，擬由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地方政府辦理項下支應。

壹拾壹、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附件一】

第 7 屆原住民族語單詞競賽計畫報名表

隊名				
族語別及方言別：		參加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瀕危語別組	
隊伍聯絡方式	指導老師(二名)			
	代表電話	市話：	手機：	
	傳真			
	電子信箱			
參與隊員資料				
次序	姓名	所屬學校/機關	出生年月日	住址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
備註：報名表請於 111 年 4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前寄至 [manek0709@hotmail.com](mailto:manek0709@hotmail.com) 或郵寄至臺中市和平區自由國民小學教務處（臺中市和平區自由里東崎路二段 49 號）收。

【附件二】

獎 金 領 據

受領事由：茲收到第 7 屆原住民族單詞競賽\_\_\_\_\_組獎金

實收金額：計新台幣 \_\_\_\_\_ 元整。〈以國字大寫書寫〉

領款人	身分證字號	地址	聯絡電話

此致 臺中市和平區自由國民小學 台照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4 月 2 4 日